
常州市凯迪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作为常州市凯迪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等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有关规定和要求，忠实、独立、公正履行职责，谨慎、认真、勤勉地行使独立董事的权利，积极出席公司股东大会和董事会，认真审议董事会各项议案，并对公司相关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切实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和公司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现将 2020 年履行独立董事履职情况报告如下：

一、独立董事基本情况

公司董事会由 7 名董事构成，其中 3 名独立董事，分别是施继元、袁炎平、王礼红，占董事会席位超过三分之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董事会下设提名委员会、战略决策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其中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成员中独立董事占多数，并由独立董事担任召集人。

（一）个人工作履历、专业背景及兼职情况

施继元先生，1972 年 9 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学历，毕业于上海交通大学安泰经济与管理学院，企业管理专业；历任上海金融学院（后变更为上海立信会计金融学院）助教、讲师、副教授、教授，南昌理工学院兼职教授。上海予看文化传播有限公司监事；浙江天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长安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上海电影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自 2016 年 3 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袁炎平先生，1975 年 2 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

毕业于中央广播电视台大学法学专业；历任江苏省常州化工机械厂职员；江苏双良集团公司职员；江苏常州延陵律师事务所律师、江苏华东律师事务所合伙人；自2016年3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王礼红先生，1981年10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历，毕业于苏州大学金融学专业；历任常州纺织服装职业技术学院助教、讲师、副教授；自2016年3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二）独立董事独立性说明

作为公司独立董事，我们没有在公司担任除独立董事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以外的任何职务，与公司、公司的控股股东不存在可能妨碍我们进行独立客观判断的关系，也没有从公司及其他控股股东或有利害关系的机构和人员处取得额外的未予披露的其他利益，不存在影响独立性的情况。

二、独立董事年度履职情况

（一）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股东大会情况

2020年，公司共召开了11次董事会议，我们均亲自出席会议，其中现场出席会议6次，无缺席和委托其他董事出席的情况。

2020年，公司召开了4次股东大会，我们均出席了该4次股东大会。

我们对任职以来公司董事会审议的所有议案进行了审议，认真仔细审阅会议议案相关材料，利用自身的专业知识，对董事会议案提出了合理化建议和意见，并以审慎的态度在董事会上行使表决权，发表独立意见，维护了公司的整体利益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任职以来，我们认为，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重大事项均履行了相关的决策程序，合法有效。我们对董事会审议的各项议案及其他事项均投了同意票，没有提出异议的事项，也没有反对、弃权的情形。

（二）发表独立意见的情况

作为公司独立董事，我们一起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的相关事项均进行了认真审议，并以严谨的态度，独立、公正地行使表决权，对相关审议事项发表独立

意见，具体情况如下：

1、2020年3月4日，在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上，对：1.关于2019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2.关于续聘公司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3.关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4.关于公司2019年度关联交易的议案；5.关于公司2020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2、2020年6月4日，在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上，对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2020年6月29日，在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上，对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和关于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4、2020年8月14日，在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上，对关于公司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和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等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5、2020年10月29日，在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上，对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6、2020年11月27日，在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上，对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三）公司配合独立董事的工作情况

2020年度，我们利用参加现场会议机会对公司进行现场考察，深入了解公司经营管理状况，并通过电话、邮件等方式，及时获悉公司各重大事项的进展情况，掌握公司运营动态，充分运用自己的专业知识为公司管理层提出合理的参考性建议。公司在召开董事会及相关会议前，能及时传递相关会议材料，事先与我们进行必要沟通，并如实回复我们的问询，相关工作人员在我们履行职责过程中给予了积极有效的配合和支持。

三、独立董事履职重点关注事项的情况

（一）利润分配预案情况

公司 2020 年度的利润分配预案，充分考虑了公司盈利情况、现金流状态及资金需求等各种因素，有利于公司的持续、稳定、健康发展，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章程》中关于利润分配的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二）续聘或更换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年报进行审计。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更换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公司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决策程序合法有效。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财务审计及内控审计的资质，具有多年上市公司审计服务经验，在担任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期间，能够客观、独立地对公司财务状况进行审计，满足了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审计工作的要求。

（三）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考核情况

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2020 年度薪酬发放情况严格按照公司相关制度制定，薪酬的确定与公司经营情况相结合，兼顾了对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诚信责任、勤勉尽职的评价，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

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法律法规，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公司章程》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有关规定，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违规的情形。

（五）对外担保及资金占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情况，公司为保证经营和发展需要向中国境内金融机构申请额度授信并提供相应的担保作为增信措施属于正常的商业行为，其目的是为了支持公司业务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战略规划，并严格遵守《公司法》、《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履行了相应的对外担保决策手续。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的情况。

（六）日常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我们对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进行了核查，公司日常关联交易事项遵循了公开、公平、公正原则，交易事项主要为：常州市横林饭店向公司提供餐饮服务，金额不足以对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损益及资产状况产生重大影响，未损害公司及其他非关联股东的合法权益，特别是中小股东的权益。

（七）公司及股东承诺履行情况

公司对相关承诺事项情况的披露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应披露但未披露的情形。同时，在报告期内（包括持续到报告期内）公司能够积极敦促承诺各方，确保各相关方承诺得到了及时有效的履行。

（八）信息披露的执行情况

2020 年度，公司的信息披露遵守了“公开、公平、公正”的三公原则，公司相关信息披露人员能够按照法律、法规的要求做好信息披露工作，信息披露内容及时、公平、准确和完整。

（九）董事会以及下属专门委员会的运作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战略决策委员会，依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相关制度，勤勉尽责，认真审议各项提案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十）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情况

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发展，有利于对核心人才形成长效激励机制，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所授予的激励对象均符合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所规定的成为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的条件。

四、总体评价

2020 年度，我们与公司管理层保持了良好沟通，积极参加各次董事会、股东大会，较好地履行了独立董事的职责。2021 年度任期内，我们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对独立董事的规定和要求继续忠实、勤勉、独立、谨慎地履行职责，切实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以上是我们作为公司独立董事在 2020 年履行职责情况的汇报。

独立董事：施继元、袁炎平、王礼红

(以下无正文)

(以下无正文，为常州市凯迪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签署页)

施继元_____

袁炎平 袁炎平

王礼红 王礼红



(以下无正文，为常州市凯迪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签署页)

施继元 施继元

袁炎平 _____

王礼红 _____

